

#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出國研習補助申請表

申請單位	所屬學院		所屬系所/班級	
研習計畫名稱				
指導老師	姓名	※依規定須有帶隊老師 (必填, 不得空白)	職稱	聯絡電話 ( )
				傳真 ( )
				行動電話
				E-Mail
擬前往之學校(機構)	中英文名稱：			
	國家：			
	地址：			
研習期間	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，共計 _____ 天。			
在國外期間 聯絡電話				
本校參與師生人數	師生共計 _____ 人，詳如計畫書參與師生名單。			
課程名稱				
研習目的				
研習性質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訪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競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(請敘明)			
擬補助金額	申請補助學生共計 _____ 人，每名 _____ 元總計 _____ 元。			
切聲	本團參加學生(如附件2名冊)均係首次申請「本校學生出國研習補助」，保證未重複提出補助申請，且未向本校其他單位申請補助。如有違反，願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議處並追繳所領補助費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代表簽名：</div>			
應附文件資料	1.研習計畫書   2.申請補助學生名冊   3.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 4.受訪單位同意文件影本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(※依規定須備齊應附文件)</span>			
系所初審結果	(※依規定，資格不符及未備齊應附文件者均屬不合格案件，請系所逕予退件)			
系所承辦人章	聯絡分機：		指導老師名	指簽
系所主管章			所屬學院	院長核章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

**【注意事項】**

- 1.「本校學生出國研習補助」，學生在其就讀之學制期間以補助一次為限，不得重複請領。
- 2.學生不得個別提出申請，申請案須經系所審查彙整，依規定於每年兩梯次受理申請期間送國際事務處辦理。
- 3.請系所依規定確實初審，合格者再彙整送件至國際事務處。如已逾申請期限或應附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規定之申請案，請逕予退件勿送。